

首都师范大学06年高校教师在职读硕招生简章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173/2021_2022__E9_A6_96_E9_83_BD_E5_B8_88_E8_c73_173540.htm 高等学校教师在促进高等教育的改革和发展、提高办学水平、保证教育质量等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开展高等学校教师在职攻读硕士学位工作是加快教师队伍建设的的重要举措，对提高高等学校教师队伍整体素质具有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经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批准，我校2003年开始面向全国招收高等学校教师在职攻读硕士学位学员。我校现有博士后流动站5个，中国语言文学、历史学、数学3个一级学科具有博士、硕士学位授予权，有博士学位授权点37个、硕士学位授权点104个。有一批国内外知名的专家学者，具有较强的教学与科研力量，良好的学习和研究条件。我们将保证培养质量，使学员达到本专业硕士学位培养标准，同时提高从事高等学校教育的基本理论水平、能力及现代化教育技能。

一、报考条件 国民教育序列大学本科毕业，从事教学工作满2年的高等院校基础课、公共课（含“两课”、体育教育、艺术教育、国防教育）、专业课教师以及高职、高专、新升格院校教师。符合报考条件的人员，资格审查表由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填写推荐意见。其中，高等学校从事一线学生工作满2年的专职辅导员，国民教育序列大学本科毕业，经所在单位学生工作部门会同人事部门推荐，可报考“思想政治教育（高校辅导员）”专业，其资格审查表须由所在单位学生工作部门和人事部门共同填写推荐意见并加盖两部门公章。考生必须报考与本职教学岗位相关的学科、专业。除因其它院校没有所

报考学科、专业，或本地区无可选择院校等原因，考生一般不得报考本校。

二、资格审查 符合报考条件者需本人填写一份《2006年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报考资格审查表》。报考资格审查表（可登录到<http://www.cdgd.edu.cn/scb.zip> 或我校研究生部主页<http://202.204.209.122>下载）考生按要求填好报考资格审查表并贴本人二寸免冠近期照片后，由本单位人事部门对所填写的内容进行审查确认，填写推荐意见，并在照片上和“推荐意见”栏加盖公章。考生需提交的报考资格审查材料有：（1）经本单位人事部门签章的《2006年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报考资格审查表》；（2）本人最后学历和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3）专业课命题、制卷、阅卷费30元。交报考资格审查材料时间：7月15日前（双休日除外）。交报考资格审查材料地点：首都师范大学研究生招生办（主楼506房间）。邮寄报考资格审查材料者须把上述资格审查表、本人最后学历及学位证书的复印件（请在复印件上注明所寄材料原件与复印件一致且原件真实，本人签名确认。若考生被录取，须于入学报到时验证原件）和30元专业课命题、制卷、阅卷费，用挂号信寄到我校研招办（北京市西三环北路105号首都师范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收 邮编100037）。邮寄专业课命题、制卷、阅卷费时，务必注明考生姓名和报考的学科领域。如不满足相关条件或提供虚假信息或未进行资格审查，即使报名参加了考试，我校亦不予录取，责任由考生自负。

三、报名 报名分为网络报名和现场报名两步。网络报名时间为7月中、下旬，请于7月10日后，登录www.cdgd.edu.cn/zz05.html查询各地网报具体时间和网址。网报成功后，考生持身份证、网报打印出的材料到相应的现

场报名点照相、缴纳报名费、确认报名信息，期限为7月28
31日。具体时间和地点请向当地省市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主管
部门查询。高等学校教师在职攻读硕士学位代码：910100. 考
生既可在工作单位所在地的指定地点报名考试，也可在北京
市的指定地点（北京师范大学）报名考试。100Test 下载频道
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